

证券代码：836111

证券简称：三开科技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北京三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8年5月16日，北京三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等发行相关议案，现就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中股份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是指截至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

（二）股权登记日

审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规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5月11日。

（三）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现有在册股东均自愿放弃本次发行的优先认购权，并承诺在本次股票发行股权登记日（含当日）之前不转让其所持有的股份，并出具《放弃

优先认购权的承诺书》。

二、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投资者的认购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为确定对象的定向发行。

经公司在审议本次《发行方案》的董事会召开之前与两名认购方达成合意并签署《认购协议》，本次股票发行的对象为公司在册股东苏州瑞顺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公司在册股东李斌（以下简称“认购方”），认购方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细则（试行）》的规定。

本次股票发行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李斌	250,000	2,000,000	现金
2	苏州瑞顺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	2,000,000	现金
合计		500,000	4,000,000	-

（二）本次股票发行的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新增股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办理限售，发行对象无其他自愿锁定承诺。

（三）缴款的时间安排

- 1、缴款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 2、缴款截止日：2018年5月25日16:00前（含当日16:00）

（四）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人的认购程序

1、2018年5月25日16:00前（含当日16:00），认购人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汇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指定缴款账户。

2、2018年5月25日17:00前（含当日17:00），缴款完成的认购人将银行汇款底单复印件传真至公司或者扫描清晰文本后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到公司联系人邮箱，同时电话确认（电话号码、邮箱、传真号见本文“五、联系方式”）。

3、如认购人未按照本公告规定的时间缴纳认购资金的，视为放弃认购，公司有权选择终止或取消放弃认购部分股票的发行。

（五）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认购人须按照上述认购程序要求在缴纳截止日之前将认购款汇至公司如下账户：

户名：北京三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北京塔院支行

银行账号：345467567794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汇款时，应严格按照“三、缴款账户”填写收款人账号、户名，将款项汇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

(二) 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

(三) 在汇入款项中时，及时提醒汇款行的经办柜员在汇款用途处注明“投资款”字样，在汇款单备注栏中注册认购人名称和认购股份数。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四) 汇款金额必须以股东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

(五) 认购方在将认购资金汇入股票发行指定缴款账户一个工作日后，或在2018年5月25日17:00前(含当日17:00)公司尚未与认购方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方的情况，请认购方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六) 对于在2018年5月25日17:00前(含当日17:00)收到认购人的汇款底单，但未在2018年5月25日17:00前(含当日17:00)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人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人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七) 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人出现以下情况的，将视为放弃认购：公司未在2018年5月25日17:00前(含当日17:00)收到本次认购人汇款底单扫描件或复印件，且未在2018年5月25日17:00前(含当日17:00)收到银行出具的汇款到账入账单；经电话联系，其明确表示放弃认购的。

(八) 对于认购人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通过联系电话与认购人进行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由于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出现的各种情况进而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人本人承担。

（九）如本次发行最终未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或发生任何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次发行无法实施完毕，公司有权单方解除本次发行所涉及的《认购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上述法律文件中所涉及的权利、义务、责任等同时完全解除，公司将退还已缴纳的认购款。公司亦有权选择终止或取消本次股票发行。

五、联系方式

（一）联系人：王小燕

（二）联系电话：010-82346868

（三）传真：010-82346886

（四）邮箱：wangxiaoyan@sankai.com

（五）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8号楼一层132号。

特此公告

北京三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